

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长沙市财政局 文件

长人社发〔2019〕47号

关于组织开展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 重点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发展家庭服务业扩大就业，根据《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长政发〔2019〕3号）要求，拟于近期组织开展全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申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在长沙市域范围内依法注册登记的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；

（二）有规章制度及财务制度；

（三）经营主业为家政服务、育婴早教服务、养老服务、社

区照料服务、病患陪护服务、保洁服务等与家庭服务有关的业态；

（四）上年度营业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，或者目前在岗的家庭服务从业人员达到 100 人以上；

（五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，依法经营，无违法记录。

在具备以上条件的基础上，下列企业优先纳入申报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；积极参与就业扶贫、技能大赛、技能培训等并取得较好成绩。

二、申报资料

（一）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申报表；

（二）申报单位文字材料，内容包括企业简介、工作亮点、吸纳就业效果等（500 字以内）；

（三）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注册证明复印件，申报单位规章制度及财务制度复印件；

（四）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考评记分表及对应的佐证材料。

三、扶持标准

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择优确定 20 家左右市级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，每家给予 10 万元以奖代补资金。奖补资金主要用于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培训、培训设备的购置、信息网络服务平台建设、研究制订推广行业服务标准和规范，以及开展连锁化、规模化和品牌化经营等。

四、申报安排

(一) 公开申报。8 月 20 日前, 符合条件的各类家庭服务企业(单位), 可通过企业自荐、家庭服务业协会组织推荐等方式, 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工商注册地所在的区县(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。申报材料用 A4 纸按顺序装订成册, 一式二份(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一份, 区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一份)。

(二) 择优推荐。9 月 10 日前, 区县(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本文件要求, 实地考察后据实评价、择优推荐, 推荐名单报当地财政部门备案后, 报送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。

(三) 量化评审。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严格依据申报评选条件, 组织专家进行评审, 必要时组织实地考察, 根据家庭服务企业(单位)经营情况、吸纳就业情况进行加权综合评估, 择优拟定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扶持名单。

(四) 网上公示。对拟入选的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, 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, 公示无异议后, 发文确定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做好政策宣传。各区县(市)要加强政策宣传, 注重与脱贫攻坚等工作协调配合, 通过选树一批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, 发挥正向引导作用, 进一步推动家庭服务业发展。

(二) 严格审核推荐。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各区县（市）要坚持实事求是、公开公正原则，对考核结果和推荐意见的真实性负责。

（三）严肃工作纪律。任何服务于项目申报的公职人员不得假公济私、以权谋私、索拿卡要、刁难企业和个人，收受企业和个人财物。对在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申报单位和个人，一经核实，取消申报资格，并纳入诚信黑名单。造假单位及个人，不再享受长沙市政府各类财政支持。

- 附件：1. 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申报表
2. 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考评记分表
3. 咨询电话

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长沙市财政局

2019年7月22日

附件 1

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申报表

____区县（市）

企业（单位） 全称			
社会信用代码		注册登记时间	
法人代表 或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主营业态			
单位地址			
从业人员总数 （人）		上年度营业额 （万元）	
持证上岗人数 （人）		员工制从业人 员人数（人）	
申请单位承诺	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有效性负责。对违反承诺的不诚信行为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有关责任。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
区县（市）人力 资源社会保障 部门审核推荐 意见			

附件 2

长沙市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重点企业考评记分表

申报单位名称: (盖章)

考评内容	序号	考核项目	基本分值	自评分	区县市复审记分
基本条件 (20 分)	1	属长沙市域范围内依法注册登记的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民办非企业单位, 记 5 分, 否则取消申报资格。	5		
	2	有规章制度及财务制度, 无违法记录, 记 5 分, 否则取消申报资格。	5		
	3	申报单位为员工购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人数 2 人 (含) 以上, 记 10 分, 否则取消申报资格。	10		
生产经营 和带动就 业情况 (60 分)	4	经营主业为家政服务、育婴早教服务、养老服务、社区照料服务、病患陪护服务、保洁服务等与家庭服务有关的业态。	5		
	5	上年度营业额不低于 100 万元, 记 5 分; 上年度营业额超过 500 万的, 记 10 分。	10		

生产经营 和带动就 业情况 (60分)	6	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上的, 记 5 分; 每多 20 人加 1 分, 最多加 15 分。	20		
	7	企业(单位)为员工购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人数超过 2 人的, 每多 1 人记 1 分, 最多记 10 分; 为家政服务员购买意外保险的, 每 5 人计 1 分, 最多记 5 分。	15		
	8	从业人员持证上岗人数超过 40%的, 记 5 分; 每多 10%加 1 分, 最多加 5 分。	10		
企业承担 社会责任 情况 (20分)	9	获评省级“10 强 40 佳”单位的, 记 5 分; 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, 积极参与就业扶贫、家庭服务业职业技能大赛等方面取得较好业绩的, 最多记 5 分。	10		
	10	企业(单位)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, 每 2 人加 1 分, 最多记 5 分。	5		
	11	企业(单位)参与公益事业、公益活动或慈善活动的, 每 1 次计 1 分, 最多记 5 分。	5		
总 计			100		

附件 3

咨询电话

单 位	咨 询 电 话
长沙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4907932
芙蓉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4683531
天心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5899261
岳麓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8999903
开福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4558655
雨花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5880224
望城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8077861
长沙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4931977
浏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3331616
宁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8981043
高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88995620

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 年 7 月 22 日印发
